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永安堂药业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饭店有限公司、长春龙达宾馆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分别在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康路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敞口 2 亿元、流动资金借款

1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公主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9,500 万元、9,2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分别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 3 亿元、5,000 万元、7,000 万元、3,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在长春双阳吉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乡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 6,000 万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为吉林亚泰永安堂药业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饭店有限公司、长春龙达宾馆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在长春双阳吉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乡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 500 万元、600 万元、550 万元、550 万元、5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广场支行申请的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敞口 1.2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各 4,5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各 1.25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8,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251,675万元，占公司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84.05%，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分别在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康路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敞口2亿元、流动资金借款1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公主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9,500万元、9,2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分别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3亿元、5,000万元、7,000万元、3,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在长春双阳吉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乡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6,000万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为吉林亚泰永安堂药业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饭店有限公司、长春龙达宾馆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在长春双阳吉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乡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500万元、600万元、550万元、550万元、5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吉林双阳农

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广场支行申请的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敞口1.2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各 4,5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各1.25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8,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251,675万元，占公司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84.05%，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双阳区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除水泥预制构件）制造；建筑骨料、石灰石、水泥混凝土制造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74%股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107,900,542.97 元，总负债为 3,362,617,789.65 元，净资产为 1,745,282,753.32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50,742,036.71 元，净利润 22,959,121.53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655,975,579.21 元，总负债为 3,829,420,665.87 元，净资产为 1,826,554,913.34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935,098,087.49 元，净利润 81,272,160.0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

法定代表人：陈继忠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342,045,074.14 元，总负债为 1,356,447,956.59 元，净资产为 -14,402,882.45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875,600,539.85 元，净利润 -63,190,588.85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627,569,570.39 元，总负债为 1,644,145,538.18 元，净资产为 -16,575,967.79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767,015,753.22 元，净利润 -2,173,085.34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磐石市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石灰石购销、水泥混凝土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74% 股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850,523,723.16 元，总负债为 1,672,807,834.28 元，净资产为 1,177,715,888.88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551,234,103.11 元，净利润-873,261.56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605,772,974.72 元，总负债为 1,386,445,668.04 元，净资产为 1,219,327,306.68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40,313,466.85 元，净利润 41,611,417.8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大经路

法定代表人：刘晓峰

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的零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68.51% 股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754,704,993.75 元，总负债为 2,165,011,564.98 元，净资产为 589,693,428.77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00,934,616.16 元，净利

润 42,927,779.22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099,989,730.09 元，总负债为 3,491,968,701.62 元，净资产为 608,021,028.47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82,635,082.94 元，净利润 21,430,799.7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和龙市

法定代表人：刘晓峰

经营范围：制造批发销售、中成药、化学药制剂、保健食品、药材原料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42,809,812.51 元，总负债为 49,206,041.35 元，净资产为 93,603,771.16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5,966,046.36 元，净利润 5,810,967.12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68,071,785.54 元，总负债为 169,933,015.47 元，净资产为 98,138,770.07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85,981,762.09 元，净利润 4,534,998.9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重庆路

法定代表人：张凤瑛

经营范围：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箱包、皮革制品、日用百货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363,640,380.79 元，总负债为 1,227,244,720.60 元，净资产为 136,395,660.19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558,942,198.36 元，净利润 23,142,136.75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448,342,885.20 元，总负债为 1,300,180,063.03 元，净资产为 148,162,822.17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83,062,875.80 元，净利润 11,767,161.98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吉林亚泰永安堂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青年路

法定代表人：刘晓峰

经营范围：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丸剂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91.44% 股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永安堂药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772,073,677.40 元，总负债为 390,281,268.42 元，净资产为 381,792,408.98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46,436,014.04 元，净利润-17,849,972.40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永安堂药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948,209,025.88 元，

总负债为 574,412,605.56 元，净资产为 373,796,420.32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785,559.51 元，净利润-7,995,988.66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吉林大路

法定代表人：张凤瑛

经营范围：卷烟、雪茄烟、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886,059,683.76 元，总负债为 730,007,302.26 元，净资产为 156,052,381.50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358,308,421.38 元，净利润 -27,467,269.90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920,233,869.34 元，总负债为 781,353,286.52 元，净资产为 138,880,582.82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10,896,782.32 元，净利润-18,386,571.31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吉林亚泰饭店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人民大街

法定代表人：张凤瑛

经营范围：住宿、中西餐、咖啡厅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饭店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39,813,215.24 元，总负债为 398,397,243.08 元，净资产为 -58,584,027.84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26,081,681.48 元，净利润-13,063,202.88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饭店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69,813,457.10 元，总负债为 432,621,530.55 元，净资产为-62,808,073.45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1,379,520.60 元，净利润-4,224,045.61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0、长春龙达宾馆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吉林大路

法定代表人：张凤璞

经营范围：酒吧、咖啡厅、卡拉 OK 文化娱乐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春龙达宾馆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24,952,929.33 元，总负债为 110,321,193.56 元，净资产为 14,631,735.77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27,986,899.88 元，净利润 2,734,999.69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长春龙达宾馆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26,232,845.55 元，总负债为 108,016,486.79 元，净资产为 18,216,358.76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1,935,967.10 元，净利润 3,584,622.99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1、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二道区四通路东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水泥预制构件除外）、水泥包装制品、机械配件加工、熟料、商品砼制造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74% 股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032,664,269.47 元，总负债为 711,559,002.80 元，净资产为 321,105,266.67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361,914,529.36 元，净利润-5,175,374.45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035,130,567.94 元，总负债为 700,842,408.43 元，净资产为 334,288,159.51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03,753,468.53 元，净利润 13,182,892.84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2、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及水泥制品的制造及销售；建材产品的制造、加工等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74% 股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

为 2,649,347,801.42 元，总负债为 1,139,791,900.76 元，净资产为 1,509,555,900.66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603,241,301.87 元，净利润-5,600,864.98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415,142,079.30 元，总负债为 886,757,801.50 元，净资产为 1,528,384,277.80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60,748,279.13 元，净利润 18,828,377.14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3、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

注册地：哈尔滨市阿城区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及水泥制品的制造、销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74% 股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708,736,727.30 元，总负债为 624,596,576.41 元，净资产为 1,084,140,150.89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9,181,503.34 元，净利润 16,695,771.84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515,102,461.49 元，总负债为 436,521,529.32 元，净资产为 1,078,580,932.17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95,177,037.11 元，净利润-5,559,218.7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4、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 吉林市龙潭区

法定代表人： 翟怀宇

经营范围： 水泥、水泥方砖、水泥砌块、机械制造及维修

与本公司关系： 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74% 股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645,249,295.44 元， 总负债为 530,944,129.48 元， 净资产为 114,305,165.96 元， 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7,245,707.49 元， 净利润 -8,649,543.13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 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704,202,425.47 元， 总负债为 593,786,872.19 元， 净资产为 110,415,553.28 元， 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2,937,607.99 元， 净利润-3,889,612.68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5、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 吉林省通化市

法定代表人： 翟怀宇

经营范围： 制造销售低碱水泥、道路水泥、大坝水泥等特种水泥、通用水泥、有色水泥、水泥制品等

与本公司关系： 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73.87% 股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657,396,942.20 元， 总负债为 353,301,765.04 元， 净资产为

304,095,177.16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7,640,870.08 元，净利润 11,840,672.71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650,741,100.90 元，总负债为 345,226,074.61 元，净资产为 305,515,026.29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4,854,972.83 元，净利润 1,419,849.13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在审批程序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的所属公司，具备偿还债务能力。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对外担保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1,251,675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84.05%，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五、备查文件

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六日